

以積極態度參與檢測 玉成防疫好事

本港昨日新增9宗新冠肺炎確診個案，是第三波疫情以來，首次回落至單位數，亦是自7月4日以來的最低確診數字。本港疫情稍為回落，更應把握機遇開展普及社區檢測。而普及社區檢測能否充分發揮功效，關鍵在於每個人都要以積極正面態度參與，醫護人員更應起帶頭示範作用，放下消極懷疑心態，以自己的實際行動引領更多市民參與檢測，最大限度提升整體檢測率，玉成找出隱形患者、截斷病毒傳播鏈的好事，為重啟經濟普惠民生奠定必要基礎。一句話，越多人積極參與，普及社區檢測取得好成效的機會就越大；反之，消極觀望的人越多，成功的機會就越小。

本港確診個案雖然呈現逐步回落趨勢，但每日都有不明源頭的個案，反映社區有不知數量的隱性感染者，如果不能儘可能多地找出這些隱性感染者，疫情受控就會遲遲無期。政府已宣布9月1日起，開展為期兩周的普及社區檢測。由於目前疫情看似趨為穩定，疫情的威脅不如早前每日錄得百宗個案時迫在眉睫，普及社區檢測的必要性和迫切性，似乎未引起社會足夠重視，甚至有醫護界人士認為，普及檢測成效很低，表明不會參與計劃，亦無打算協助採樣。

進行大規模檢測是防疫抗疫的不二途徑，而參與檢測的人數越多，檢測的成效才越明顯。本港的普及社區檢測是自願性質，能否吸引到盡量多的市民參與檢測，關乎檢測的成敗。除了要靠政府鼓勵、宣傳外，包括醫護界在內，社會各界都應以積極樂觀、把好事辦好的態度看待普及社區檢測，醫護鼎力協助、市民踴躍參與，讓參與檢測人數能達到數以百萬計，才能有效找到更多的隱性感染者，實現早發現、早隔離、早治療，切斷傳播鏈，全面控制疫情。相反，若連醫護人員都對普及社區檢測抱負面看法，不僅自己不協助不參與，而且不建議市民參與，這種消極心態難

免影響市民參與普及社區檢測的意願，勢必導致參與檢測的人數嚴重不足，達不到理想效果。在自願檢測機制下，普及社區檢測的成效本來就容易打折扣，如果市民都認為沒必要參與檢測，不信任政府和利用普及社區檢測，將不利政府掌握數據制定更完善、更精準的防疫措施，病毒始終留在社區，不能徹底消除，疫情必然反反覆覆，既威脅市民的健康安全，又消耗大量的公共資源、醫療資源，醫護人員疲於奔命，本港經濟、民生恢復正常秩序遙遙無期，政府、醫護人員以及全港市民都是受害者。

本月中旬，深圳有超市員工確診。在短短96個小時內，深圳啓動最嚴格、最全面、最徹底的防控舉措，進行全市30多萬人的檢測、採樣，完成重點人群、重點區域的排查，迅速斬斷傳播鏈。深圳能夠在短時間內完成數十萬人的檢測排查並控制疫情，靠的就是政府、醫護人員、社區力量以及市民齊心協力、互相配合。深圳3天內動員了1400餘名醫護人員、3000餘名工作人員協助檢測，居民則耐心按照指引排隊接受檢測。居民都認同，共同努力盡快完成檢測，大家安心。深圳的防疫經驗，尤其是市民積極配合參與的態度，值得香港借鏡。

政府專家顧問、中大呼吸系統科講座教授許樹昌也指出，必須靠大型檢測將隱形患者揪出，如今特區政府有中央政府的支援，有條件進行大型檢測，是難能可貴的機會；他表示自己將參與社區普及及檢測計劃，並呼籲「市民不要浪費機會，愈多人參與檢測，愈大機會截斷病毒傳播鏈，以免隱形患者在社區遊走。」落實社區普及及檢測勢在必行，如今社會各界、市民不要再糾結要不要搞普及社區檢測，而應該將關注焦點集中在如何支持配合檢測，為提高檢測率、有效防疫多出一分力。

文匯社評

WEN WEI EDITORIAL

創業板大膽改革 關鍵要完善監管

深圳創業板註冊制首批18家公司昨集體上市，創業板擴大漲跌幅等改革新規定同步實施。創業板註冊制實施，更精準服務科技創新企業，內地資本市場形成科創板、創業板、新三板的多層次格局，為中國經濟高質量發展和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提供強大助力。落實創業板註冊制，為中小板和主板實施註冊制奠定基礎，是國家新一輪資本市場改革的重大部署。深圳創業板大膽嘗試、在實踐中完善，而如何加強科學有效的市場監管，是成敗的關鍵，香港的監管制度和經驗值得內地監管機構借鑒。

將審批制改為註冊制後，內地上市規則與國際趨同，發揮市場力量優勝劣汰。有學者指出，註冊制實際上是把上市公司進出股市的決定權交給市場，同時，更加靈活的退市制度也能夠疏通資本市場出口，使資產池內的水流更加順暢。實行註冊制，上市公司殼資源價值將消失，劣等公司將會加快退市。在這一點上，註冊制應該有利於促進中國資本市場健康持續發展。

國務院副總理劉鶴在註冊制出台儀式上發表講話表示，創業板改革並試點註冊制順利落地，這對於完善我國資本市場體系、助力粵港澳大灣區建設，具有重大意義，希望創業板更好服務成長型創新創業企業，與其他板塊各有側重，支持更多優質公司在國內上市，並希望把深交所塑造成為優質的創新資本中心和世界一流的交易所。

目前，美國全面圍堵、遏制中國，中美科技戰、金融戰愈演愈烈，中國科技企業

面臨愈來愈多的美國審查限制以及在美市場退市風險，深圳創業板上市，正式挑戰上交所的科創板，有助增強中國資本市場的吸引力，創業板更好服務成長型創新創業企業，與其他板塊各有側重、相互補充，形成多層次資本市場體系，增加市場包容度和覆蓋面，支持更多優質公司在國內上市，既可以為中國的優質公司提供安全可靠的上市選擇地，也將增強中國的科創、金融國際競爭力。

中國經濟正處於不斷恢復階段，在高質量發展和加快構建雙循環的新格局下，中國經濟正穩健前行和不斷升級，這需要金融系統更好服務、驅動、引領實體經濟發展。創業板註冊制的適時出台，通過加強資本市場改革，進一步發揮市場力量，提高上市公司質量，推動經濟高質量發展。

註冊制把上市公司進出股市的決定權交給市場，無疑是內地資本市場的重大改革，隨之而來的上市公司監管問題也備受關注。香港的股市早已實行註冊制，並有效、與時並進的監管，維護市場質素，保持了香港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和聲譽。香港證監會嚴厲執法，以起阻嚇作用；適度把關，因應市場意見及市場發展情況，採取「前置式、具透明度、直接」的監管方針，迅速有效對市場作出監管回應。證監會若認為讓某個股份上市不符合公眾利益，可依法反對該股份上市；證監會有權為維護投資者的利益而暫停某股票的交易。這些監管制度和經驗，值得在完善內地創業板註冊制的過程中參考，以兩地資本市場接軌、分工合作，共同把中國資本、金融市場做大做強。

肥黎刑恐記者 官裁表證成立

證人指黎高聲指罵事主 表情「好嬬怒」有爆粗



黑手落鑊

壹傳媒創辦
人黎智英
(肥黎)於
2017年6月

在未被挑釁下，涉嫌在維多利亞公園內恐嚇東方報業集團男記者一案，昨在西九龍法院續審。男事主X的同事、證人Y出庭作供，指當日黎高聲指罵X，表情「好嬬怒」，事主隨即將鏡頭轉向拍攝黎。庭上播放黎智英在2018年的警誡會面錄影，黎形容事主X拍攝他時特別「進取(aggressive)」。控方舉證完畢後，裁判官鍾明新裁定案件表證成立。黎智英選擇不自辯及不傳召任何證人，控辯雙方將於8月28日作結案陳詞。而官司纏身的黎智英另涉多宗非法集結案被檢控，下月中分別在西九龍法院及區域法院應訊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控方另一名證人、事主X的男同事Y，昨在庭上供稱，事發當日下午先到被告住所外。晚上約6時半，他抵達維多利亞公園採訪，並與X會合，約半小時後集會近尾聲，見到李柱銘正接受採訪，於是舉機拍攝，後來聽到站在背後約兩三米的被告，突然好大聲指罵X，他便轉身拍攝，Y形容被告當時表情「好嬬怒」。Y稱，被告之後離開，他便關機，但數秒後，被告又轉身罵X，他再開機拍攝，他已不記得被告當時所用的確實字句。當他見被告罵完，遂放下攝影機，但被告再度轉身用粗言穢語罵X，他嘗試拍攝但未有錄到過程。

黎智英稱知事主是記者

庭上播放黎智英在警署的警誡會面錄影。警誡會面在2018年8月16日下午約5時進行，當時黎智英由律師何俊仁陪同。黎向警方稱，東方派記者跟蹤他多年，他認得X是其中一人，但X並非24小時跟他，他不知道X的姓名，但肯定X是東方記者，被告形容X「特別aggressive(進取)」，事發前幾個月「其他人都嚟出面影吓嘛，佢(X)就成日兜兜兜嚟嚟影我，挑撥我」。黎又指案發當日他並不知道對方在拍攝他，只是純粹X的出現而指罵他。黎稱：「我斯文人，點會認到真係黑社會喇嘍乜，點會認到喇嘍嘢，我從來冇搞過人。」

黎承認當日指罵X，但忘記確實內容，至於他對X稱「搞你」，意思是指向法庭申請禁制令和報警等，又稱：「當時無認到咁詳細」，但最終都沒有因此事去找律師或申請禁制令。

警誡下承認事主沒挑釁

據上週的庭訊，男事主X指，事發時被黎智英爆粗指罵：「實搵人搞×你」及揚言「我已經影咗你相」，X感到驚慌：「驚佢(被告)有後着，即係搵人搞我，傷害我。」控方指事主X在案發後感到恐懼，須接受心理輔導及轉介精神科醫生診治，被診斷患上抑鬱心境適應障礙，而被告在警誡下承認案發時事主沒有對他作出挑釁。

現年72歲的黎智英被控2017年6月4日晚上，在銅鑼灣維多利亞公園內近音樂亭，威脅事主X會使其人身遭受損害，意圖使他受驚。控方昨日舉證完畢，控辯雙方將於8月28日作結案陳詞。



2017年6月4日黎智英(右)現身維園集會，涉嫌在維多利亞公園恐嚇一名東方日報記者。左為李柱銘。



黎智英(右)涉嫌參與2019年8月18日港島維園集會、8月31日灣仔至金鐘的遊行及10月1日的遊行。圖為黎智英涉嫌2019年參與8.31灣仔非法集結。

黎智英目前所涉案件

案件：2017年6月4日涉在維多利亞公園恐嚇一名東方日報記者

- 罪名：一項刑事恐嚇罪
- 最新情況：表面證供成立，押後至2020年8月28日結案陳詞

案件：2020年6月4日涉公然煽動他人到維多利亞公園非法集會

- 罪名：煽惑他人參與未經批准的集結
- 最新情況：2020年9月15日再訊

案件：涉嫌參與去年8月18日港島維園集會、8月31日灣仔至金鐘的遊行、10月1日的遊行

- 罪名：兩項組織未經批准集結罪、三項參與未經批准集結罪
- 最新情況：2020年9月18日再訊

案件：2020年6月30日香港國安法生效後，涉嫌繼續勾結外國勢力危害國家安全，利用外國賬戶資助「港獨」組織，將軍澳工業邨壹傳媒廠房違反地契

- 罪名：涉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、發布煽動文字、串謀欺詐
- 最新情況：暫准保釋候查

整理：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

2020年6月4日黎智英(前排深藍衫)等人涉嫌公然煽動他人到維多利亞公園非法集會。案件將於9月15日再訊。資料圖片



2020年6月30日香港國安法生效後，黎智英涉嫌繼續勾結外國勢力危害國家安全，利用外國賬戶資助「港獨」組織，將軍澳工業邨壹傳媒廠房違反地契。圖為壹傳媒總部。資料圖片

勾外力屢亂港 涉違國安法終落鑊



話你知

黎智英多年來一直涉嫌勾結外國反華勢力進行「反中亂港」惡行，直至香港國安法實施仍不知悔改，涉嫌繼續勾結外國勢力危害國家安全，甚至利用外國賬戶資助「港獨」組織圖謀不軌。本月10日，警方國家安全處經調查證據確鑿下掩至何文田嘉道理道拘捕黎智英，同時在不同地點再拘捕黎的兩名兒子及壹傳媒四名高層。

被捕的10人中，黎智英與次子黎耀恩、壹傳媒營運總裁兼財務總裁周達權、前「香港眾志」成員周庭、李宇軒和前「學民思潮」成員李宗澤共六人，涉嫌違反香港國安法中第二十九條中的「勾結外國或者境外勢力危害國家安全」罪名；黎又與長子黎見恩、壹傳媒行政總裁兼「蘋果日報」社長張劍虹、周達權、行政總監黃偉強、壹傳媒動畫公司總經理吳達光，涉嫌串謀欺詐罪。此外，黎智英另涉干犯一項發表煽動文字罪，李宇軒另涉一項洗黑錢罪。警方相信黎智英心腹助手、前中情局特工Mark Simon涉案，但他疑早已聞風先逃離港，正展開通緝。

團夥時，發現他們與外國的反華組織勾結，宣傳要求外國制裁及封鎖香港，人員更揭發黎智英與次子黎耀恩及壹傳媒高層周達權，涉嫌利用外國銀行賬戶向這個團夥提供資助，有關資金經外國迂迴返回香港，黎的次子曾以餐廳的名義資助有關團夥，這個資金鏈至今年6月30日晚香港國安法生效後仍然持續操作。

另外，警方根據投訴指黎智英等人，早前涉嫌非法利用壹傳媒在將軍澳工業邨的廠房經營獨立公司，提供「公司秘書」服務，涉及違反地契外或以欺詐方式獲利。

香港文匯報記者 葛婷

到庭無戴罩 疑犯禁令

香港文匯報訊(記者 葛婷)身為一間傳媒機構的創辦人，卻涉嫌恐嚇記者而要面對官司的黎智英，在疫情嚴峻之下，昨晨抵達西九龍裁判法院時，竟在大批傳媒鏡頭下卻公然無戴口罩，涉嫌違反政府實施公眾地方需佩戴口罩的「口罩令」，並在法院入口被保安員截停，要求他戴上口罩始准進入。

根據《預防及控制疾病(佩戴口罩)規例》(第五百九十九I章)，任何人在室內或室外公眾地方均須戴上口罩，違者可處定額罰款2,000元。

另外，昨日在西九龍裁判法院外，一早亦有多個團體到場示威，批評黎是政治黑暴黑手，要求法庭將之重判。其間各人拉起多張橫額，分別寫有「肥佬黎勾結外國勢力，亂港黑手正×街」、「起訴黎智英，嚴懲賣國賊」等。